

中華民國三十二年二月

(39)

農村生產兵糧示問答



農村生產兵指示問答

一、問：三十一年度的壯丁准充地方生產兵三十二年度的壯丁准不准？

答：准。

二、問：辦鐵和以前一樣不一樣？

答：不一樣三十一年度應服兵役的適齡壯丁都當了地方生產兵了我爲了更便利人民和部隊生活生產計特把三十二年度適齡壯丁編成農村生產兵使他爲部隊作生產工作預服兵役。

三、問：以前中籤之常備兵及生產兵未經入伍即行逃避無蹤可否明令准其歸村充當農村生產兵？

答：可以。

四、問：三十一年以前逃亡之生產兵潛居山僻小村或藏匿邊境不敢露面可否明令宣傳不究既准其歸村充當農村生產兵？

答：可以。

五、問：各部隊地方生產兵三十一年度缺額甚多不是說於三十二年度一律補齊嗎？實行了農村生產兵後還補不補？



3 1762 3740 6

答：不補了。

六、問：敵區和敵我交錯區不能實行這個辦法的適齡壯丁應當如何辦？

答：可以補隨軍生產兵只作生產的工作不負打仗之責。

七、問：半敵區的農村生產兵如在村辦理有困難時如何辦？

答：由縣政府選在安全地區或鄰縣地帶依照前規定辦理但縣政府派專人蹲常監

督。

八、問：三十二年度的生產兵是分期征足抑一次征足？

答：一次征足，如分期征則誤了事。

九、問：各生產兵種地總在三月初即着手必須二月間即安排好為時短促趕得及麼？

答：需要職工會團與專署及縣區村各級幹部並村中各部門幹部一齊特別努力必須趕得上否則就要耽誤一年開銷太大。

十、問：農村生產兵和地方生產兵有什麼不同？

答：地方生產兵是分配給軍隊跟上軍隊直接為軍隊背糧背炭（柴）農村生產兵是不離村不離家為軍隊種地和生產。

十一、問：農村生產兵有什麼好處？

答：好處很多一、不離村不離家不離父母妻子二、可以頂服兵役本人不支差

三、一面可以解決軍糧軍服困難一面可以養活自己家屬也就是一面盡了抗戰的義務一面維持自己的家庭生活。

十二、問：農村生產兵與村裏有什麼好處？

答：能減少村中的繁難與負擔。

十三、問：請把減少村中的繁難和負擔的好處詳細解釋解釋！

答：農村生產兵大部是種棉花現在農村裏因做軍衣買棉花運棉花繁難很多負擔也不輕有了生產兵可以減少村裏的繁難與負擔。

十四、問：農村生產兵生什麼產？

答：生產農作物。

十五、問：軍隊的軍糧服裝全由公家給與有什麼需農作物的必要？

答：食糧和服裝以外所需的東西尚多如鞋襪一個兵一年需六雙現一雙鞋得價四十五元政府給發的鞋價全年只二十八元買不下一雙鞋襪衣也不够被褥更沒有其餘襪子手巾手套等均需棉花又如吃的油鹽醋也要用糧食製做故仍需生產農作物。

十六、問：部隊種地開各部隊所需鞋襪手巾油鹽等製做原料已規定全由部隊自種農特生產兵又給部隊種植此項原料這個規定是否重複並農村生產兵所產原料如何分配？

答：不重複這是一種準備古人說「狡兔有三窟」我們抗戰的生活上應該有三層保險古人不是說「國無九年之蓄不圖」我們有三層保險尚不如古人踏實。

十七、問：

他種的地從那裏來？

十八、問：

向村中有地的人租種。

答：有，儘量租自己不種出租他人的地再租個地。

十九、問：

你自給自足四大政綱實施專項問答上第十一頁二項生活生產戰鬥合一指
示問答第四周內規定士兵種地「先種荒地與人民不耕種的空地」是否農
村生產兵也適用這個話？

答：不適用那是指在軍中的士兵而言如為農村生產兵必須租種能打相當收穫
之田地。

二十、問：

如乾村公所一定會提出一個難題來既向來有若干種的地就有若干種的人
你今天叫生產兵租了他人所種之地是不使他人無地可種？

答：農村生產兵要向來種地的農人充當全村合計並不曾減少種的地因為農
村生產兵自己有地租種他自己的地向來是租他人的仍然租種他人的這不
該問題。

二二、問：農村生產兵自己沒有地應租不平地該如何？

答：租種他原來種的地。

二三、問：租子如何規定？

答：按種種的地每畝田的糧銀數的三倍半出租。

二四、問：以前的問答上說是三倍現在又改爲三倍半這三倍半的標準是什麼？

答：我以前沒有將縣地方的購半算入按國家是征一購一縣地方上還有個購半
這就是二倍半應另行加上一倍半他買地的利息。

二五、問：購一倍還要給錢不應當仍在租賃中？

答：他還有辦派那種錢可作爲他的辦派。

二六、問：你規定地主按購賦三倍半的租子有的地方也還有的地方人民要求

帶害（即爲各種負擔）能不能承認這個要求？

答：合理的辦派所有田賦征一購一及縣地方附加半數仍應在三倍半的租產裏
邊出其餘的辦派賦先由購一的價款及與他一倍的利益內出不足時帶過來
向公家出。

二七、問：如果生產兵自給有地可否租給公家？

答：可以。

二八、問：農村生產兵如何待遇？

答：應該只與他吃公糧不發服裝和兵餉但為鼓勵他遵見規定接收獲分產品就是他生產下的東西三分之一歸了他頂了食糧與兵餉。

二八、問：那樣子怎麼樣？

答：一份半幫種地鋪墊如開支地租種籽肥料農機僱鞋膏的工錢及帮工的飯費等一份支給產戶。

二九、問：農村生產兵所需鋪墊如自己可能鋪墊者自己鋪墊若確無力鋪墊者應如何籌借？

答：由村公所負責籌借。

三十、問：如上項所需鋪墊等費如由村公所籌借則有力鋪墊者寧將援例要借此種流弊如何防止？

答：由村級幹部確實依據戶口登記冊考查關係赤貧無力者方准借給否則不准。三十一、問：如果農村生產兵租種自己的地肥料裏俱牲畜等也用自己的是不是他地畝好壞不等不好限制應當以兩個人合一俱牲畜耕種地約半數為宜應是。

三十二、問：如此他種的愈多他分的生產品愈多是不是種地的畝數有限制？

答：他種的愈多他分的生產品愈多不是種地的畝數有限制。

種畝數的標準。

三三、問：如這樣生產兵未免太便宜他頂了兵役本人又不支差不離開家而所收入的比一個個戶長工還多了些免兵役不支差的好處恐怕無地可種的人就不在吳役年齡內願意呈請當生產兵？

答：不在兵役年齡內的不准。

三四、問：就比方適齡壯丁能種地的人當了農村生產兵比較當佃農好如壯丁中有鐵匠木匠紙匠等特別有技術的人可不可當生產兵？

答：可以但是要編成隊或使之入廠工作這是技術生產兵我已在生活生產戰鬥合一指示問答內說過了你可參看參看。

三五、問：特別有技術的人須編成隊或使之入廠工作是什麼隊什麼廠什麼機關統轄管理？

答：有上項技術的適齡壯丁造冊報縣府轉呈首腦部分散或集中設廠工作如造紙的在適於造紙的地方設立開鐵礦的在有鐵礦的地方設廠採藥材的在產藥材的山裏編組來採取長於木匠的在有木料的地方或工程地方設廠當石匠鐵匠的成石匠鐵匠夥包工做當小工的編起小工夥來與大家及社會上做

三六、問：他生產下的如全歸公家他家無人養活可不可亦按農村生產兵分給他三分

之一呢？

答：除在規定時間內的產量與他分三分之一外他在規定時間內多做出來的也是他的在規定時間內做的也是他的。

三七、問：在規定時間內生產的東西可否規定出應做的數量來？

答：無此事實，充分；分之一就是三分之一。

三八、問：生產兵應繳公家之農產品以分糧制度未免過於繁瑣不如規定品種數量令他交納較為省事一、可免分物之繁瑣二、可鼓勵生產兵努力種地？

答：你說的在去物力勞動與反効生產兵工作上是有好處但亦有兩點困難。

甲、以前納糧緩役是每小麥八石今如規定一定數量若比照此數未免不公平。納糧緩役時只尚須支差這個不支差究竟應再減多少尚須妥為斟酌且義大農村生產兵重在供給氣隊之棉麻油鹽醋原料更須詳細比擬方能適用。

乙、遭下荒年你叫他按規定下的數照交農材生產兵未免太為難。

三九、問：這兩個理由都不是圓滿的理由甲項如你所說的是個難並不是不能比上納糧緩役加上青干石再與雜蔬一切作一比量使之照交並非過難之事至你乙項所說的遭下荒年是納糧緩役的人也未必能納糧且遭下荒年人民的氣氛濟生產兵亦應酌量減少？

答：你這話很有理由但是如此政治的意味就很多了就是生活生產鐵門合一的

意義關係很多完全成了人民避免兵役增加軍人生活條件的辦法了。

四十一、問：辦理之初就各地某種物品有樂於規定品種數量的是否可行？

答：亦可行。

四二、問：生產兵生產計劃有誰負責？

答：由省經濟局計劃科公所籌劃照料實行。

四三、問：農村生產兵為軍隊生產自己的莊稼怎樣做？

答：他與公家所種的地按一個人能力分配的就已經够他一個人種了他再沒工夫爲他自己種地。

四四、問：農忙時需工讀多農村生產兵一人忙不過來應如何辦？

答：應由村民輪流招工。

四五、問：爲什麼教村民給他輪流招工？

答：按政府規定在抗戰期間每一個人民除自己生活勞動者外每天應有四小時抗戰勞動的義務答農村生產兵幫工就是盡四小時抗戰勞動的義務。

四五、問：鄉工的待遇如何由誰負擔？

答：鄉工的不縣工錢由農村生產兵管飯飯費則由他應得的種地鋪墊一份內支

出。

四六、問：四小時抗戰勞動規定是要担任挖礪運傷兵等等人家已經作够了四小時

還幫他工不帮了？

答：不帮了。

四七、問：帮工四小時是一日算一日抑可以總回來計算？

答：可以總回來計算假定連續了一個月每日十二小時工的可以頂九十天。

四八、問：帮工事你規定的是管飯不賺工錢有兩種哪一個是帮的人不滿願意須強制執行一是農村生產兵管飯因飯好飯壞易起感情上的爭執且帮工是生產兵不應該享有的權利應當如社會上的農忙時候家人先帮工不够時僱短工或與人換工？

答：你這話說的對原來我說管飯也是意在讓工換工就是不讓人白帮忙的意思你這話說的很好應照你說的實行。

四九、問：但村中有四小時的抗戰勞動未徵收的人願意帮農村生產兵的工頂抗戰勞動時間這個可以不可以？

答：可以是可以但應儘先請職門兵種村中種的蔬菜及其他農作物的工。五〇、問：職門兵與農人帮工是否管飯？

答：不管飯。

五一、問：現在一般地主都是出糧食上打租農村生產兵的地租如何抵銷？

答：由耕公所先發給食糧至交地主納出糧食收下糧食時拿糧食歸還村公所。

五二、問：會議委員給出差人請支那該團指揮等級人民不歸我得恐向村公所亦借不回？

答：如借不到時定為夏秋收之後分二次麥付食糧打租。

五三、問：農村生產兵種地時自己單獨種呢？還是可以聯合種呢？

答：以自然村為單位願意單獨種的單獨種，願意合夥種的也可以。

五四、問：農村生產兵村村都有應該何人管理？

答：應由村公所指定會此會議及請於管理人的人管理之但村政指導員應負監督及保證之全責。

五五、問：農村生產兵其產品交算用的那一份由那裏繳？

答：應由村公所代收。

五六、問：村公所代收後又如何處理？

答：村報縣縣長總幫省由省下令統籌分配。

五七、問：農村生產兵如有怠工不努力生產的如何辦理？

答：由村公所查實後送入部隊補充戰鬥兵。

五八、問：農門兵是八小時的戰鬥勞動四小時的生活勞動生產兵是不是也只可以八小時的生活勞動四小時的生活勞動？

答：可以和戰鬥兵一樣。

五九、問：農村生產兵亦有四小時的生活勞動誰接替為軍隊工作是一個大的問題按其不離開家庭又是一個普通人民的性質在合作上及生活勞動上究竟為生

活互助社社員抑為經濟合作社社員？

答：不是互助社的是合作社的不只他們的四小時歸是我們的八小時的產物也要與村合作社合作。

六〇、問：生產兵在村中是否辦款？

答：糧上的負擔是租子上領帶上應由地主擔任至於糧以外的一切負擔他應照一個個戶的標準負擔辦。

六一、問：村中遠齡農人可當農村生產兵工廠人當如何辦？

答：工農人均可以工代役其辦法如造紙的設立紙廠鍊鐵的設立鐵廠木匠設立木器廠泥匠石匠或立泥石匠隊。

六二、問：此項生產兵既不離村村內有技術的人又少不能設廠如何？

答：鐵、木、石、皮、泥、紙等匠以及其他技術人民如係適齡壯丁應服兵役願充技術生產兵者可到省設立之工廠或生產隊中飄移不能不離村且離村反能吃公家穿公家並發薪餉努力的工作自身尚可有若干元之額外收入養活家中。

六三、問：她們統能養活了家嗎？

答：他們和農村生產兵一樣有過的四小時生活勞動可以養家。

六四、問：生活在生產戰鬥合一裡答第三十三問答技術生產隊由首腦部支配設駐適當的城市此種生產技術隊是否由農村生產兵中有技術的人組成？

答：是。

六五、問：租賃隊徵住各村農村中農人和農村生產兵合作較易應規定合作辦法？

答：很對你有什麼合作辦法說說我聽。

六六、問：第一、租賃隊員可幫人民工幫農村生產兵工帮了以後按工給價再以價折物？

第二、租賃隊員每牛耕可價值或以工換村中的牛耕代牠耕種你看這兩個辦法如何？

答：很好。

六七、問：據駐守營隊聚集一處不移動和普通部隊不同故租賃隊亦不能應如何規定辦法？

答：誠然你看有什麼好辦法？

六八、問：他們要租地種種的多了是村中人民無地可種了他要幫工人家也用不着他們幫我想有幾個法子擴大他們的耕種範圍在附近村莊分別租地墾荒及勞工並可在附近村莊內興辦水利能減少種地頹敗也就等於增加農田。

答：你說的不錯興辦水利可由公家貸款辦理我想此外還可有路子開墾的種地
裡的工多收幾畝也多每每是人稠密了地也就好了如趙城平定後是。

六九、問：

是不是可就據~~等~~備隊多做些工業？

答：對應當多做工業。



